
持續關連交易

概覽

作為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的一部分，我們與一些實體進行了若干交易，該等實體於[編纂]後將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於[編纂]後，該等交易將繼續進行，並將構成GEM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編纂]後，以下交易將構成GEM上市規則下的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採購組件及配件

我們的精密組件工程服務需要使用若干美國製造的零部件及材料。該等美國製造的零部件及材料一般是為特定美國客戶指定的產品而採購，可能不適合用於該特定美國客戶的所有產品或供應給其他美國客戶的產品。董事認為，鑒於我們業務營運所需的零部件及材料數目相對地少(與大型集團比較)，對我們而言，直接向美國當地供應商採購的成本更為高昂，因為彼等一般對國際訂單設有很高的最低訂購數量規定。董事發現若干美國當地供應商亦傾向於通過離岸分銷商向國際客戶供應產品，而該等分銷商收取高利潤及施加很高的最低訂購數量規定。

由於Metasurface & Co(前稱Q'son Corp)位於美國，其可直接向美國製造商、分銷商或庫存商採購零部件，相比通過一般收取高利潤及要求較高且董事認為超出我們業務所需的最低訂購數量的新加坡分銷商或庫存商採購美國製造的零部件，這樣可節省單件價格及國際運輸成本並降低最低訂購數量，從而提高成本效益。新加坡分銷商或庫存商亦可能等累積足夠多的訂單才將零件運送至新加坡，導致運輸不靈活，延遲收到該等零件的時間，這可能影響我們的生產時間表。據董事所深知及基於本集團與美國相關供應商的溝通，若干供應商不傾向將零部件及材料直接運送及出售予美國境外的客戶。因此，居於美國的Jee Wee Liang先生(蔡太的胞兄／弟及蔡先生的妻舅)成立了Metasurface & Co，協助本集團在美國採購零部件及材料。在收到客戶指定的零部件及材料要求後，本集團會聯絡Metasurface & Co要求美國當地的獨立供應商報價。待本集團批准報價後，Metasurface & Co會直接向美國當地的獨立供應商採購零

持續關連交易

件並按我們指示的時間表將零件運送至新加坡。Metasurface & Co的定價機制乃基於零件採購成本，另加(i)行政及其他雜項成本；及(ii)所產生的運費，而其他獨立供應商則可能就相同的零部件及材料按較高的加價基準收費。

於業績紀錄期，我們透過Metasurface & Co向美國供應商採購零部件及材料，包括不鏽鋼螺絲頭、抗腐蝕滾珠螺絲、把手及螺紋護套（「美國採購」）。由於本集團是Metasurface & Co在業績紀錄期的唯一客戶，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向Metasurface & Co的採購等同於為Metasurface & Co貢獻的收益，金額分別約為0.4百萬坡元及0.1百萬坡元。

Metasurface & Co由蔡太（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胞兄／弟Jee Wee Liang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Metasurface & Co為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我們預計，根據美國採購，Metasurface & Co向我們收取的年度金額將繼續少於3,000,000港元，而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將繼續少於5%。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74條，美國採購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且為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我們將確保美國採購將符合GEM上市規則的其他適用規定。

共用行政服務

於業績紀錄期，在我們的日常和正常業務過程中，我們與Metaoptics Technologies共用行政資源，包括但不限於會計及簿記資源及支援員工資源（「共用行政服務」）。由於Metaoptics Technologies於業績紀錄期在相關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五月進行之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我們並無正式向Metaoptics Technologies分配此等資源及其相關開支。於業績紀錄期，Metaoptics Technologies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支付的共用行政服務分別為零及約3,000坡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我們正式確立共用行政服務並與Metaoptics Technologies訂立一份框架協定（「共用行政服務協議」），期限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其後每三年以書面重續，惟須遵守GEM上市規則，據此，我們將與Metaoptics Technologies共用行政服務，每年按成本基準向

持續關連交易

Metaoptics Technologies收取共用行政服務費用，相關費用必須可予識別，並根據我們產生的實際開支分配給Metaoptics Technologies。成本基準應透過相關花費人士的實際時間成本計算。

最後可行日期，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程先生擁有Metaoptics Technologies約33.33%股份。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Metaoptics Technologies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我們預計，根據共用行政服務向Metaoptics Technologies收取的費用將繼續以成本為基礎，所涉及的成本將繼續可以識別，並以公平公正的方式分配給我們和Metaoptics Technologies。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96條，共用行政服務將構成獲完全獲豁免的持續關聯交易。我們將確保共用行政服務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的其他適用條款。

委任函

SOH Cheng Heong先生（「CH Soh先生」）為蘇先生（SGP Malaysia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胞兄／弟及為彭女士（SPW之董事、股東及蘇先生之配偶）之大伯／小叔，因此在GEM上市規則下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起，CH Soh先生為SPW的總經理（「僱傭」）。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CH Soh先生與SPW訂立補充協議，據此，其僱傭期限的終止日期修訂至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H Soh先生的薪酬總額分別為約91,000坡元及130,000坡元。我們預期CH Soh先生將於[編纂]之時及之後繼續受僱於本集團擔任相同職位。我們預期應付CH Soh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繼續低於3,000,000港元，乃由董事經參考CH Soh先生委任函下的薪酬及預期於僱傭期內的薪酬調整後釐定。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將繼續低於5%。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74條，僱傭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及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該交易將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我們將確保僱傭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文。

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美國採購、共用行政服務及僱傭以及其各自的條款已經並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